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而作出。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 Ren Tang Technologies Co. Ltd.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佈

董事會謹此澄清，本公司生產的含有甜菊糖甙的無糖型感冒清熱顆粒在香港2001年之銷售僅佔銷售總額之0.01%，其在香港禁止出售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述近日報章報道本公司所生產的感冒清熱顆粒含有甜菊糖甙之事宜，作出以下澄清：

- 一、本公司生產的感冒清熱顆粒分為有糖型和無糖型兩種，其中無糖型中含有甜菊糖甙，做為矯味劑作用。
- 二、本公司生產的感冒清熱顆粒95%為有糖型，5%為無糖型，無糖型產品現於中國內地合法地銷售，香港禁止出售含有甜菊糖甙的產品。為了符合香港法律，本公司已停止無糖型產品於香港銷售。無糖型產品在香港2001年銷售僅為人民幣6萬元，佔銷售總額之0.01%。本公司亦無任何用於香港市場銷售之無糖型產品存貨。
- 三、甜菊糖甙作為矯味劑收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藥典》2000版二部771頁甜菊素，並且學術上具有安全使用的研究報告。

鑒於以上情況，董事會認為含甜菊糖甙的感冒清熱顆粒在香港禁止出售，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本公司之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殷順海
主席

中國北京，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七天于創業板網址<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